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半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半年度董事会）的书面通知和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新疆阜康市准东石油基地公司办公楼第四会议室召开，公司现任 9 名董事全部出席了现场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音宇先生主持，公司现任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9 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8）刊载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9 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说明》

2023 年上半年，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新疆准油运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准油运输”，公司拥有权益比例 100%）向银行申请贷款办理了应收账款质押，不属于对外担保；公司为子公司准油运输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在



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有关规定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除上述情况外，2023 年上半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法人和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2023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及《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刊载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有表决权董事 9 名，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会议听取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3 年第二季度及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

四、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半年度董事会）决议。

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